

新竹市警察局辦理 112 年交通安全繪畫比賽簡章

一、依據：本局 112 年交通執法及事故防制安全觀念推廣計畫。

二、目的

以寓教於樂的方式，從比賽中讓小朋友相互影響，進而使家長起身教作用，在潛移默化下，達到擴大交通安全宣導效果。

三、主辦單位：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

新竹市政府

新竹市警察局

四、宣導主題

為配合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宣導計畫 112 年度宣導重點如下：

(一)高齡者安全：

轉彎要打方向燈、變換車道擺頭看、勿逆向行駛、使用電動代步器應走人行道及行人穿越道等

(二)機車騎乘安全：

正確配戴安全帽、勿疲勞駕駛及分心看手機、勿無照騎車及勿將車輛借給無照的人、勿飆車及危險駕駛等

(三)非號誌化路口安全：

支道車禮讓幹道車、轉彎車禮讓直行車、看到閃紅燈及停標誌或停標線應停車確認無人車後再通過等

(四)微型電動二輪車新制：

使用微型電動二輪車須掛牌、須滿 14 歲、須投保強制險等

(五)防禦駕駛觀念：

讓他人提早預知你的行為、讓他人提早預知你的行向、讓他人察覺你的存在、不做他人無法預期的行為等

(六)行人安全：

不要在路段中穿越道路、行人應行走行人穿越道、綠燈秒數不足等下次綠燈再通過等

(七)路口停讓行人：

路口有行人穿越應停車讓行人先行、汽（機）車行經行穿線要減速等

(八)交通安全五大守則：

路權守法、看見你我、安全空間、利他用路、防衛兼備等

(九)其他（如今年度各項交通新制、行人穿越道路不滑手機、酒駕宣導）

以上詳細內容請參考新竹市警察局交通警察隊網站/最新消息/活動訊息。

五、競賽組別與對象

(一)國小低年級組：本市公、私立國小一至二年級學生。

(二)國小中年級組：本市公、私立國小三至四年級學生。

(三)國小高年級組：本市公、私立國小五至六年級學生。

六、參賽方式

請先至以下網址 <https://forms.gle/cJJJaC1NgeFJqhw4R8> 填寫參賽資料，並將本比賽簡章附件表格填妥後，黏貼於作品背面。

七、收件截止日期及收件方式

收件截止日期為 112 年 5 月 31 日（三），收件方式如下：

(一)親送：請於收件截止日前，送至新竹市北區北大路 218 號北門派出所，告知值班台同仁要送稿件至交通隊。

(二)郵寄：以郵件掛號方式寄新竹市警察局交通隊（300 新竹市北區北大路 218 號 3 樓）林先生收，以郵戳日期為憑。

(三)於收件截止日前送至學校學務處，由本局派人到校取件。

八、稿件規格

(一)採各類畫紙，國小低年級組 8 開，國小中、高年級組 4 開，一律不可裱裝。

(二)以創作為主，使用材料不拘，作品限於平面創作(含彩畫、版畫、水墨畫)。

(三)參賽作品每人限一件，並請在作品背面黏貼參賽者資料。

九、評審方式

比賽評審由專業美術老師共同評分(邀請美術協會及各級學校美術老師)。

十、獎勵

(一)參加比賽學生均致贈紀念品 1 份，無論採何種方式送件，均統一交由學校轉達。

(二)各組擇優錄取前 3 名以及佳作 7 名，均頒給獎狀及圖書禮券以資鼓勵。

第一名：新臺幣 5,000 元圖書禮券。

第二名：新臺幣 3,000 元圖書禮券。

第三名：新臺幣 1,000 元圖書禮券。

佳 作：新臺幣 500 元圖書禮券。

十一、頒獎

本次活動相關頒獎事宜，由本局派員前往各校致贈得獎學生；另得獎作品將於 112 學年度起至各校巡迴展覽，展畢於本局藝文走廊繼續展示。

十二、本活動所有參賽作品概不返還，參賽作品獲獎後，該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即歸主辦單位新竹市警察局所有，並無償授權新竹市警察局有印刷、出版、宣傳等使用權利。相關作品以數位化等各種方式重製後收錄於新竹市警察局交通警察隊網站及風城交通 168 粉絲專頁，提供第三人進行線上瀏覽、下載、傳輸及列印。

十三、經費來源

本活動使用經費由交通部補助。

十四、主辦單位保留修改、變更、取消本活動之權利；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附件：報名表單

第一步：填寫線上表單

<https://forms.gle/cJJaC1NgeFJqhw4R8> 或掃描 QR code



第二步：影印參賽表格，填妥後黏貼於作品背面

新竹市警察局辦理 112 年交通安全繪畫比賽參賽表格	
參賽組別	☐ 國小一至二年級組 ☐ 國小三至四年級組 ☐ 國小五至六年級組
姓 名	
學校及班級	新竹市 國民小學 年 班
指導老師	
聯絡電話	老師：
	家長：